

第 2 屆桃創盃全國調酒大賽簡章

指導單位：桃園縣政府

主辦單位：桃園縣政府財政局、桃園創新技術學院、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

協辦單位：中壢市公所、國際獅子會 300G2 區

承辦單位：桃園創新技術學院餐旅管理系

壹、活動宗旨：

強化飲料調製的技能、提升飲酒的文化、推廣財政部優質酒品認證制度，推動地方優質酒產業發展，以促進觀光活動、產學合作及國際交流。

貳、活動目的

- 1.配合中央政府施政目標，為六大新興產業(生物科技、綠色能源、精緻農業、觀光旅遊、醫療照護、文化創意)及十大重點服務業(美食國際化、國際醫療、音樂及數位內容、華文電子商務、國際物流、會展、都市更新、Wimax、高等教育輸出、高科技及創新產業籌資平台)儲備專業人才。
- 2.推廣財政部優質酒品認證制度，有效輔導桃園縣轄優質酒品認證業者，提升民眾酒品正確消費觀念。
- 3.協助地方政府推動與民間製酒業者提升酒業文化，提昇桃園縣酒品知名度，使桃園縣製酒產業更加蓬勃發展。
- 4.加強民眾對於菸酒管理法令及優質酒品之認識。
- 5.促進高中職校餐旅科校際師生的互動與技藝交流。
- 6.藉由飲料調製競賽活動提高學生學習成就及興趣。
- 7.透過參與競賽方式讓高中職校餐旅科師生，可以提升飲料調製的技能與專業知識。
- 8.透過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提供高中職校餐旅科老師國內外飲料相關產業的發展。

9.促進國內外飲料相關產業的發展。

參、競賽日期：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5 日（星期四）09:00 至 18:00

肆、競賽地點：

桃園創新技術學院(地址：桃園縣中壢市中山東路三段 414 號)

肆、參賽對象：

全國各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在校學生。

伍、比賽組別：

一、傳統調酒比賽---高中職組

1.最佳潛力組(限高中職一年級)

2.高中職二年級組

3.高中職三年級組

二、花式調酒比賽---高中職組

1.最佳潛力組(限高中職一年級)

2.高中職二年級組

3.高中職三年級組

三、咖啡拉花比賽---高中職組

四、托盤比賽---高中職組

五、香檳塔計時賽---大專組

六、香檳塔計時賽---高中職組

七、啤酒遊戲競賽---高中職組。

陸、比賽規則請參閱附件三~附件八(第 9 頁~第 25 頁)之各競賽組別說明

柒、獎勵方式(若每組報名人數不足，則大會有權利決定獎項數量)

一、傳統調酒比賽---高中職組

1.最佳潛力組(限高中職一年級)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2.高中職二年級組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3.高中職三年級組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二、花式調酒比賽---高中職組

1.最佳潛力組(限高中職一年級)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2.高中職二年級組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3.高中職三年級組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三、咖啡拉花比賽---高中職組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四、托盤比賽---高中職組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五、香檳塔計時賽---大專組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六、香檳塔計時賽---高中職組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七、啤酒遊戲競賽---高中職組

冠軍 1 名：獎金 5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亞軍 1 名：獎金 3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季軍 1 名：獎金 2000 元、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

捌、報名日期：

自即日起至 102 年 11 月 22 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

玖、報名方式：

1.參加比賽報名表寄至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 800 高雄市林森一路 163 號

2 樓之 5。

2.填完報名表(附件一，第 7 頁或附件二，第 8 頁)後，請將報名費一併連同

報名表寄至協會以完成報名手續。

3.報名情形或有更正事項，可於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

<http://www.twbartenders.com.tw> 首頁「最新消息」查詢。

拾、報名費用：

- 1.調飲類(含調酒及咖啡拉花)報名費一律為新台幣 100 元整。
- 2.托盤比賽報名費 200 元。
- 3.香檳塔計時賽報名費 500 元。
- 4.啤酒遊戲競賽報名費 200 元。

拾壹、注意事項：

- 1.參賽選手獲得佳作（含）以上成績，在甄試桃園創新技術學院餐旅管理系時列為加分事項；甄試其他學校時依其規定。
- 2.桃創盃報名表如附件所示，或至桃園創新技術學院餐旅管理系
<http://web.tiit.edu.tw/dhm/index.html> 或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
<http://www.twbartenders.com.tw> 網頁下載。
- 3.若有其餘相關比賽問題，請上網至
 - (1)桃園創新技術學院餐旅管理系 <http://web.tiit.edu.tw/dhm/index.html> 查詢或電 03-4361070 轉 9662。
 - (2)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 <http://www.twbartenders.com.tw> 查詢或電 07-2518976

第 2 屆桃創盃全國調酒大賽報名表(調酒比賽用表)

學校名稱		科系名稱	
就讀年級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選手聯絡電話(手機)	
負責(帶隊)老師姓名		負責(帶隊)老師 聯絡電話(手機)	
報名組別 (請勾選)	☐ 傳統調酒比賽---高中職最佳潛力(一年級)組 ☐ 傳統調酒比賽---高中職二年級組 ☐ 傳統調酒比賽---高中職三年級組 ☐ 花式調酒比賽---高中職最佳潛力(一年級)組 ☐ 花式調酒比賽---高中職二年級組 ☐ 花式調酒比賽---高中職三年級組		

雞尾酒名稱 Drink Name(中英文皆可)		
雞尾酒配方 Recipe(單杯量)		
成份 Ingredients	容量 Capacity(cl)	廠牌 Brand Name
裝飾物 Garnish		

備註：1.選手請於 8:30~9:00 至本校綜合大樓 1 樓完成報到手續。

2.指定配方的組別不需填寫配方內容。.

第 2 屆桃創盃全國調酒大賽報名表

(咖啡拉花、托盤、香檳塔、啤酒遊戲比賽用表)

學校名稱			
負責(帶隊)老師姓名		負責(帶隊)老師 聯絡電話(手機)	
選手姓名		選手聯絡電話(手機)	

第 2 屆桃創盃全國調酒大賽---高中職傳統組

競賽說明

一、地點與時間：

報到地點：綜合大樓1樓

報到時間：2013年12月5日(四) 8:30~9:00

競賽地點：綜合大樓1樓(體育館)

競賽時間：2013年12月5日(四) 9:00開幕

(未於規定時間內親自報到之選手視同棄權)

二、競賽流程

- 1.選手報到完畢即至選手休息區(體育館2樓)，準備裝飾物切割(切割區、清洗區及領杯區位於體育館外)，於比賽時間前30分鐘至切割區準備。
- 2.每位競賽時間為5分鐘(一年級組為4分鐘)。
- 3.競賽開始：由大會工作人員宣佈比賽開始，即開始進行計時。
- 4.競賽結束：每位選手於競賽時間內完成調製(競賽時間一到即應停止動作)。
- 5.比賽後的材料器具由工作人員協助裝箱放至「下場區」。

三、注意事項

- 1.選手應親自辦理報到手續，未親自辦理者，視同棄權。
- 2.選手如對比賽規則規章與程序有所疑義，應於比賽前向主審提出，不得於賽後提出異議。
- 3.參賽者須服裝整齊，著標準服裝，必須事先冰鎮雪克杯。
- 4.比賽基酒限定使用笠宇國際酒業-勞倫多紅葡萄酒【請選手自備】。
- 5.比賽香甜酒不限【請選手自備】。
- 6.比賽糖漿不限【請選手自備】。
- 7.配方需融入台灣在地出產新鮮水果。
- 8.杯子將於口感評分完畢後送至領杯區，請憑選手證領回，大會不負保管責任。
- 9.選手須調製 3 杯小杯供口感評審評分，1 杯成品作展示用(除「再現桃園」外，杯子容量不限)。
- 10.成品不限餐前、餐後或長飲型飲料。
- 11.基酒每杯量最少不得少於 3cl。
- 12.本賽事比照國際調酒比賽規範，如須 Shake 時必須使用 Boston Shaker；Boston Shaker 及 Mixing Glass 須自備。

- 13.報名表之配方材料請寫中文全名及廠牌，以利審核(參考報名表)。
- 14.裝飾品只可使用水果或蔬菜(請註明名稱)及薄荷葉，且務必完整帶入，切割時間 5 分鐘(只切一個)，需評切割裝飾品分數。
- 15.不得使用人造或染色食物。
- 16.每杯酒的材料(含酒精和非酒精成分)不得多於7種，包括少許、適量、滴在內。
- 17.不得使用各自調合之果汁及調配料、不可使用熱的材料及冰淇淋調配。
- 18.調配料如果汁、糖水、茶、咖啡等必須裝入沒有標籤的空瓶內(或以公杯盛裝)；自製的原料或將若干成分混合權充為一種原料者，將不准使用。
- 19.比賽器具一律由參賽者自備，包含杯子、吸管、調酒棒、刀子、砧板、酒嘴、瓶頸…等。
- 20.裝飾物如劍叉、調酒棒恕不退還。
- 21.容量標準最少為0.5cl(例如：柳橙汁2.5cl，不可填寫2.8或2.4cl等)，低於0.5cl則寫少許、dash…等。
- 22.任何具爭議的成份和裝飾品請先洽詢本會，必須核准才可使用。
- 23.比賽當中不得使用火為工具及有脫衣之動作。
- 24.不得在指定產品之瓶身上貼上自製電腦打字標籤、手寫標籤或影響辨識指定產品之行為。
- 25.可使用彩色雪克杯，但禁貼膠帶及相關防滑物品，但有底外杯下可貼膠帶以防掉落。
- 26.本會倒冰桶為桌上型冰桶。
- 27.傳統調酒得獎者總分若相同時，口感之得分高者為優勝。
- 28.選手依編號順序上場，上場時間及人數依實際賽程而定，每位選手必須帶自己的器具及裝飾物。
- 29.本會有權拒絕參賽者的配方、調製方法和雞尾酒名稱(請勿取不當或不雅的酒名)，若配方有問題將不予以通知，因此務必檢查清楚以免被扣分，並請影印一份留底。

30.高中職一年級指定酒為「發現桃花園」(限用320ml左右可林杯，請依照成份順序調製一杯)。本配方所有成分請選手自備。

雞尾酒名稱 Drink Name		發現桃花園
雞尾酒配方 Recipe(單杯量)		
成份 Ingredients	容量 Capacity(ml)	廠牌 Brand Name
①勞倫多紅葡萄酒	30	笠宇國際酒業
②黑巧克力酒	30	Mozart
③草莓糖漿	20	Monin
④蘋果汁	30	義美寶吉 光泉果汁時刻
⑤柳橙汁	60	每日 C
調製過程 Method	將成份①②③④依序倒入 Boston Shaker 搖盪後，倒入已加冰塊之可林杯，再加入成份⑤至杯子八分滿(不須攪拌)，在杯口掛上裝飾物後插入吸管後完成。	
裝飾物 Garnish	檸檬片 Lemon Slice	
杯器皿 Glassware	可林杯 Collins Glass	

31.其他規定與 IBA 國際調酒比賽相同。

四、評分項目

- 1.創造性：名稱、材料、份量、裝飾、外觀造型、獨創性等。
- 2.專業性：專業知識、態度、儀容。
- 3.技術性：調配技巧、時間控制、成品製作過程。
- 4.安全性：表演時的安全性。

五、備註

- 1.選手於比賽當日應攜帶身分證提供大會核對身份，違者以棄權論。
- 2.大會裁判審核權、決定權不接受其它評議，大會有權使用各選手之創作作品為教學用途，各選手並應提供原始創作，切勿抄襲，且創作權屬選手及大會所有。
- 3.競賽當日在必要情況下大會有權修改競賽規則，並由評審長向選手說明。
- 4.競賽選手所攜帶之器具與個人財物應自負保管責任。

- 5.競賽選手須配掛大會所發之參賽證。
- 6.本賽會有錄影及拍照之權利。
- 7.競賽現場歡迎選手拍照，但嚴禁錄影。
- 8.相關競賽說明若有異動調整，將隨時於本校及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網頁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第 2 屆桃創盃全國調酒大賽---高中職花式組

競賽說明

一、地點與時間：

報到地點：綜合大樓1樓

報到時間：2013年12月5日(四) 8:30~9:00

競賽地點：綜合大樓1樓(體育館)

競賽時間：2013年12月5日(四) 9:00開幕

(未於規定時間內親自報到之選手視同棄權)

二、競賽流程

- 1.選手報到完畢即至選手休息區(體育館2樓)，準備裝飾物切割(切割區、清洗區及領杯區位於體育館後方)，於比賽時間前30分鐘至切割區準備。
- 2.每位競賽時間為5分鐘。
- 3.競賽開始：由大會工作人員宣佈比賽開始，即開始進行計時。
- 4.競賽結束：每位選手於競賽時間內完成調製(競賽時間一到即應停止動作)。
- 5.比賽後的材料器具由工作人員協助裝箱放至「下場區」。

三、注意事項

- 1.選手應親自辦理報到手續，未親自辦理者，視同棄權。
- 2.選手如對比賽規則規章與程序有所疑義，應於比賽前向主審提出，不得於賽後提出異議。
- 3.參賽者須服裝整齊。
- 4.5分鐘指定曲為第19屆金爵獎音樂，由大會提供。
- 5.比賽基酒限定使用Mozart系列【請選手自備】。
- 6.比賽香甜酒不限定【請選手自備】。
- 7.比賽糖漿不限定【請選手自備】。
- 8.杯子將於口感評分完畢後送至領杯區，請憑選手證領回，大會不負保管責任。
- 9.選手須調製3杯小杯供口感評審評分，1杯成品作展示用(除「再現桃園」外，杯子容量不限)。
- 10.成品不限餐前、餐後或長飲型飲料。
- 11.花式組若有提供指定材料時，空瓶務必自備，於現場倒酒，大會不提供空瓶供選手使用。
- 12.基酒每杯量最少不得少於3cl。

13. 花式選手比賽時不得使用空瓶，瓶中最少需 3cl(即 30c.c.)之材料。
14. 花式組材料倒入前須先丟再倒入。
15. 本賽事比照國際調酒比賽規範，如須 Shake 時必須使用 Boston Shaker；Boston Shaker 及 Mixing Glass 須自備。
16. 報名表之配方材料請寫中文全名及廠牌，以利審核(參考報名表)。
17. 裝飾品只可使用水果或蔬菜(請註明名稱)及薄荷葉，且務必完整帶入，切割時間 5 分鐘(只切一個)，需評切割裝飾品分數。
18. 不得使用人造或染色食物。
19. 每杯酒的材料(含酒精和非酒精成分)不得多於7種，包括少許、適量、滴在內。
20. 不得使用各自調合之果汁及調配料、不可使用熱的材料及冰淇淋調配。
21. 調配料如果汁、糖水、茶、咖啡等必須裝入沒有標籤的空瓶內。
22. 比賽器具一律由參賽者自備，包含杯子、吸管、調酒棒、刀子、砧板、酒嘴、瓶頸…等。
23. 裝飾物如劍叉、調酒棒恕不退還。
24. 容量標準最少為0.5cl(例如：柳橙汁2.5cl，不可填寫2.8或2.4cl等)，低於0.5cl則寫少許、dash…等。
25. 任何具爭議的成份和裝飾品請先洽詢本會，必須核准才可使用。
26. 選手調配雞尾酒時間超過5分鐘及不到4分50秒者將予以扣分。
27. 比賽當中不得使用火為工具及有脫衣之動作。
28. 不得在指定產品之瓶身上貼上自製電腦打字標籤、手寫標籤或影響辨識指定產品之行為。
29. 可使用彩色雪克杯，但禁貼膠帶及相關防滑物品，但有底外杯下可貼膠帶以防掉落。
30. 本會倒冰桶為桌上型冰桶。
31. 花式調酒得獎者總分若相同時，技能之得分高者為優勝。
32. 選手依編號順序上場，上場時間及人數依實際賽程而定，每位選手必須帶自己的器具及裝飾物。
33. 本會有權拒絕參賽者的配方、調製方法和雞尾酒名稱(請勿取不當或不雅的酒名)，若配方有問題將不予以通知，因此務必檢查清楚以免被扣分，並請影印一份留底。

34.高中職一年級指定酒為「發現桃花園」(限用320ml左右可林杯，請依照成份順序調製一杯)。本配方所有成分請選手自備。

雞尾酒名稱 Drink Name		發現桃花園
雞尾酒配方 Recipe(單杯量)		
成份 Ingredients	容量 Capacity(ml)	廠牌 Brand Name
①勞倫多紅葡萄酒	30	笠宇國際酒業
②黑巧克力酒	30	Mozart
③草莓糖漿	20	Monin
④蘋果汁	30	義美寶吉 光泉果汁時刻
⑤柳橙汁	60	每日 C
調製過程 Method	將成份①②③④依序倒入 Boston Shaker 搖盪後，倒入已加冰塊之可林杯，再加入成份⑤至杯子八分滿(不須攪拌)，在杯口掛上裝飾物後插入吸管後完成。	
裝飾物 Garnish	檸檬片 Lemon Slice	
杯器皿 Glassware	可林杯 Collins Glass	

35.其他規定與 IBA 國際調酒比賽相同。

四、評分項目

- 1.創造性：名稱、材料、份量、裝飾、外觀造型、獨創性等。
- 2.專業性：專業知識、態度、儀容。
- 3.技術性：調配技巧、時間控制、成品製作過程。
- 4.安全性：表演時的安全性。

五、備註

- 1.選手於比賽當日應攜帶身分證提供大會核對身份，違者以棄權論。
- 2.大會裁判審核權、決定權不接受其它評議，大會有權使用各選手之創作作品為教學用途，各選手並應提供原始創作，切勿抄襲，且創作權屬選手及大會所有。
- 3.競賽當日在必要情況下大會有權修改競賽規則，並由評審長向選手說明。
- 4.競賽選手所攜帶之器具與個人財物應自負保管責任。

- 5.競賽選手須配掛大會所發之參賽證。
- 6.本賽會有錄影及拍照之權利。
- 7.競賽現場歡迎選手拍照，但嚴禁錄影。
- 8.相關競賽說明若有異動調整，將隨時於本校及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網頁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第 2 屆桃創盃全國調酒大賽---咖啡拉花

競賽說明

一、地點與時間：

報到地點：綜合大樓1樓

報到時間：2013年12月5日(四) 8:30~9:00

競賽地點：觀光餐旅大樓4樓(Q404)

競賽時間：2013年12月5日(四) 10:00開始

(未於規定時間內親自報到之選手視同棄權)

二、競賽流程

- 1.每位競賽時間為3分鐘。
- 2.每位競賽完成後會由賽會工作人員進行清潔工作。
- 3.競賽開始：由評審長宣佈比賽開始，即開始進行計時。
- 4.競賽結束：每位選手於競賽時間內(競賽時間一到即應停止製作)完成作品一杯，並放置於展示區中。

三、注意事項

- 1.選手應親自辦理報到手續，未親自辦理者，視同棄權。
- 2.選手如對比賽規則規章與程序有所疑義，應於比賽前向主審提出，不得於賽後提出異議。
- 3.參賽者須服裝整齊。
- 4.未在競賽時間內完成之作品不得送至展示區中評分。
- 5.於競賽時間內不限制每位選手所完成杯數，但僅能送出一杯成品供評審評分。
- 6.須以拉花鋼杯直接注入(Free-Pour)方式製作，但不可使用其他任何輔助用品。
- 7.賽會提供義式半自動咖啡機(雙孔)、義式用磨豆機、填壓器、敲粉盒、義式咖啡豆及鮮奶。
- 8.拉花鋼杯與咖啡杯由參賽選手自備，但前述二項用具內不得事先添加任何物質，違者以奪權論(喪失比賽資格)。
- 9.參賽選手不可將自行更換咖啡豆、自行調整磨豆機刻細度，及咖啡機之相關設定，違者以奪權論(喪失比賽資格)。
- 10.大會工作人員分別於時間倒數結束前 1 分鐘及 30 秒前會廣播告知競賽選手所剩的時間。當大會宣布「時間到」時，選手應立即停止製作，違者大會得取消其競賽資格。

- 11.選手需於競賽開始前將所需器具等準備完成。
- 12.賽事進行時，若競賽選手有器物及物料之問題，例如打破杯具等，均不允許暫停比賽時間。可於徵詢主審之同意後去取用備品，但不因此中斷計時。
- 13.賽事進行時，如有突發狀況致影響競賽進行，評審長得依狀況暫停競賽。待排除狀況後，評審長再決定給予多少額外時間彌補該選手或重新安排比賽。
- 14.選手不得在競賽時間內進行任何與競賽操作無關的行為。違反者經大會制止而仍不停止，大會可取消其競賽資格。
- 15.競賽結束時，選手必須立即撤走其自行準備之器物。

四、評審及評分標準

- 1.每場競賽設評審三位，包括一位評審長及二位評審委員：評審將針對遞送至成品桌的作品來評分，每評分項目以1~10分級距方式評分後，所有評審總分加總後作為排名的依據。
- 2.評分項目
 - (1)事前準備&器材操作
 - (2)作品品質
 - (3)衛生清潔
 - (4)整體評價

五、備註

- 1.選手於比賽當日應攜帶身分證提供大會核對身份，違者以棄權論。
- 2.大會裁判審核權、決定權不接受其它評議，大會有權使用各選手之創作作品為教學用途，各選手並應提供原始創作，切勿抄襲，且創作權屬選手及大會所有。
- 3.競賽當日在必要情況下大會有權修改競賽規則，並由評審長向選手說明。
- 4.競賽選手所攜帶之器具與個人財物應自負保管責任。
- 5.競賽選手須配掛大會所發之參賽證。
- 6.本賽會有錄影及拍照之權利。
- 7.競賽現場歡迎選手拍照，但嚴禁錄影。
- 8.相關競賽說明若有異動調整，將隨時於本校及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網頁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第 2 屆桃創盃全國調酒大賽---托盤比賽

競賽說明

一、地點與時間：

報到地點：綜合大樓1樓(體育館)

報到時間：2013年12月5日(四) 8:30~9:00。

競賽地點：志鵠樓前方噴水池

競賽時間：2013年12月5日(四) 10:30開始。

(未於規定時間內親自報到之選手視同棄權)

二、競賽流程

- 1.選手報到完畢即至選手休息區，最遲請於比賽時間前15分鐘至比賽場地準備。
- 2.競賽開始：由大會工作人員宣佈比賽開始，即開始進行計時。
- 3.競賽結束：每組4位選手全部完成托盤托物接力始為結束。

三、注意事項

- 1.選手應親自辦理報到手續，未親自辦理者，視同棄權。
- 2.選手如對比賽規則規章與程序有所疑義，應於比賽前向主審提出，不得於賽後提出異議。
- 3.參賽者須服裝整齊。
- 4.每組須有 4 位選手，不限男女，但選手不得重複(意即每位選手僅限參加一組)，限同校但不限同科系。
- 5.比賽時該組選手必須全部到齊，否則以棄權論。
- 6.限使用主辦單位所提供之物品進行競賽。

四、競賽規則說明

(一)競賽通則

競賽組別 基本要求	標準組	備註
服裝、儀容要求	依國家檢定標準(並佩掛服務巾)	服務巾請自備

競賽組別 基本要求	標準組	備註
托盤要求	 腰托(示意圖)	托盤由大會提供
姿勢要求	掌心及手指托持托盤 行進時身體保持平穩，不可有雙手端盤情形 行進時抬頭挺胸	比賽時不可脫鞋
距離	50 公尺	

(二)托盤規格及品項

托盤規格	直徑 35cm 圓托盤
托盤品項	未開瓶之可口可樂鋁罐(330ml)10 瓶

(三)競賽路線

每位選手須繞行競賽場地(志鵠樓前方噴水池)半圈。

(四)競賽流程

- 1.預備線待命
- 2.先將服務巾定位於下手臂
- 3.聞開始口令後將工作桌上指定東西置放於托盤中
- 4.托盤上手前進
- 5.依規定路線前進
- 6.到達接力點
- 7.依規定將指定物品放回原位
- 8.再由第二位選手接力(重複第一位選手程序，以此類推)走同一路線，最後返回出發點，需將托盤內容物放回工作台並擺放整齊才停止計時。

(五)評分項目及所佔配分比例：

- 1.完成時間 80%
- 2.整體表現 20%

(六)注意要點：

- 1.以跑步方式行進或雙手扶托盤或餐具超過3秒者奪權失格。
- 2.托物於行進間掉落地面時，須返回前一接力點將掉落地面的物品數量補齊後再繼續競賽。(例如:X選手托物前進時將3罐可樂掉落地面，則X選手須返回前一接力點再補3罐可樂上托盤，然後再繼續往下一接力點行進)
- 3.選手返回前一接力點將掉落地面的物品數量補齊時，仍禁止以跑步方式行進，違者奪權。

六、備註

- 1.選手於比賽當日應攜帶身分證提供大會核對身份，違者以棄權論。
- 2.競賽當日在必要情況下大會有權修改競賽規則，並由評審長向選手說明。
- 3.競賽選手所攜帶之器具與個人財物應自負保管責任。
- 4.競賽選手須配掛大會所發之參賽證。
- 5.本賽會有錄影及拍照之權利。
- 6.競賽現場歡迎選手拍照，但嚴禁錄影。
- 7.相關競賽說明若有異動調整，將隨時於本校及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網頁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第 2 屆桃創盃全國調酒大賽---香檳塔計時賽

競賽說明

一、地點與時間：

報到地點：綜合大樓1樓(體育館)

報到時間：2013年12月5日(四) 8:30~9:00。

競賽地點：小操場(志鵠樓後方草坪)

競賽時間：2013年12月5日(四) 13:00開始。

(未於規定時間內親自報到之選手視同棄權)

二、競賽流程

- 1.選手報到完畢即至選手休息區，最遲請於比賽時間前15分鐘至比賽場地準備。
- 2.每組競賽時間為3分鐘。
- 3.每位競賽完成後會由賽會工作人員進行清潔工作。
- 4.競賽開始：由大會工作人員宣佈比賽開始，即開始進行計時。
- 5.競賽結束：每位選手於競賽時間內完成香檳塔堆疊(競賽時間一到即應停止動作)。

三、注意事項

- 1.選手應親自辦理報到手續，未親自辦理者，視同棄權。
- 2.選手如對比賽規則規章與程序有所疑義，應於比賽前向主審提出，不得於賽後提出異議。
- 3.參賽者須服裝整齊。
- 4.每組須有 10 位選手，限同校但不限同科系。
- 5.比賽時該組選手必須全部到齊，否則以棄權論。
- 6.限使用主辦單位所提供之杯子進行香檳塔堆疊。
- 7.限使用主辦單位所提供之容器及液體注入香檳塔。

四、評分項目

- 1.每杯杯子裡的液體須達 8 分滿才能計分(1 杯計 1 分)，未達 8 分滿者不計分。
- 2.每堆疊一層加權分數每杯加計 0.5 分。即第 2 層每杯 1.5 分，第 3 層每杯 2 分...以此類推。

五、備註

- 1.選手於比賽當日應攜帶身分證提供大會核對身份，違者以棄權論。
- 2.競賽當日在必要情況下大會有權修改競賽規則，並由評審長向選手說明。
- 3.競賽選手所攜帶之器具與個人財物應自負保管責任。
- 4.競賽選手須配掛大會所發之參賽證。
- 5.本賽會有錄影及拍照之權利。
- 6.競賽現場歡迎選手拍照，但嚴禁錄影。
- 7.相關競賽說明若有異動調整，將隨時於本校及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網頁上公告，不另行通知。

2013 全國高中職啤酒遊戲競賽辦法

一、 辦理目的：

邁入二十一世紀，世界變化的腳步加快。面對日趨複雜的變動，無論任何組織都必須進一步求得更好的發展。為配合公司經營模式，提升對外之競爭力，設計並改善內部成員的心智模式，成為愈來愈重視的課題之一，其中最重要的工作，即是提升團隊思考與互動的品質。啤酒遊戲(Beer Game)為 20 世紀 60 年代麻省理工學院(MIT)的史隆管理學院(Sloan School of Management)所發展出來的一種模擬供應鏈的策略遊戲。其藉由模擬啤酒單線產銷的過程中四個主要角色：零售商、小盤商、大盤商及製造商，使參與同學體會「系統思考」與「團隊學習」的精神，堪稱是二十世紀最偉大的遊戲之一。

二、 競賽主題：啤酒遊戲

競賽項目：啤酒遊戲模擬經營系統 Beer Game

主辦單位：桃園創新技術學院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協辦單位：特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創新技術學院餐旅管理系

三、 參賽資格：

1. 國內高中職學校之在校學生。

2. 參賽同學必須 4 人組成一隊，但一人只得參加一組隊伍，不限科別與年級皆可報名參加，通過資格審查後，即確定為參賽選手。

3. 每隊須有指導老師，一隊以一名指導老師為限。

* 參賽學生皆發予參賽證明，指導教師與科主任給予指導證明（或感謝狀）。

四、 參賽者效益：凸顯學生「實務致用」的能力，得獎者能以技優申請與甄選入學，本競賽主要精神，符合四年制技職培育人才，以務實致用為主軸。

五、 辦理日期：

2013 全國高中職啤酒遊戲競賽：訂於 2013 年 12 月 5 日(星期四)。

六、 競賽地點：商業管理大樓 F510。

競賽地址：320 桃園縣中壢市中山東路三段 414 號

七、 競賽規則

1. 競賽使用平台：啤酒遊戲模擬經營系統 Beer Game。

- 2.參賽隊伍通過資格審查後，將會收到資格符合通知書，請參賽隊伍依照通知書上之指示進行賽前準備。
- 3.比賽採連線對戰制，「參賽名單」會在 2013/12/3 公佈於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網頁。
- 4.由四人為一組構成一條供應鏈（分別扮演：零售商、大盤商、配銷商、工廠），目標為達到總成本最低。供應鏈之總成本包括：整條供應鏈之存貨成本（\$1/單位）與缺貨成本（\$2/單位）。供應鏈之週期為 26 週（每週有不同之需求），並請注意從「訂貨」到「到貨」所需時間，以及訂貨多寡對供應鏈上下游之影響。
- 5.參賽後禁止使用手機等 3C 通訊產品，比賽開始後請關機，如發現比賽中使用手機，將以扣分做為懲罰。
- 6.不得與參賽隊友之外人員討論比賽內容。
- 7.不得透過不法程式或遊戲 bug 等漏洞進行比賽，發現即取消參賽資格。

八、 評分方式：

每次競賽最多七條供應鏈；以該條供應鏈之總成本最低為優勝組（取前三名）。

九、 獎勵方式

第一名：獎金 5,000 元、獎座與獎狀一張。

第二名：獎金 3,000 元、獎座與獎狀一張。

第三名：獎金 2,000 元、獎座與獎狀一張。

佳 作：獎金 400 元與獎狀一張。

上述獎金額度、名次與獎品內容，主辦單位得視實際情況調整之。

十、 報名方式

- 1.請至本系網站（<http://web.tiit.edu.tw/marketing/>）最新消息，下載競賽辦法及報名表。
- 2.填妥報名表後採E-mail郵寄報名，報名表寄至：chiyichen@tiit.edu.tw，聯絡人：陳啟益老師，03-4361070轉5508。
- 3.E-mail主旨：報名2013全國高中職啤酒遊戲競賽（校名-聯絡人），
例如：報名2013全國高中職啤酒遊戲競賽（AB高中-張小明）。報名表檔案名稱為「校名-聯絡人.doc」

十一、執行方式之競賽活動時程表：

起訖時間	活動項目	活動地點
09：30-10：00	參賽選手報到－抽籤分組	商業管理大樓 F508
10：00-10：20	主辦單位致歡迎詞	商業管理大樓 F508
10：20-12：00	啤酒遊戲模擬經營系統研習	商業管理大樓 F510
12：00-13：00	中午用餐	商業管理大樓 F508
13：00-14：00	現場比賽規則說明	商業管理大樓 F510
14：00-16：00	比賽	商業管理大樓 F510
14：00-16：00	成績結算	商業管理大樓 F510
16：00-18：00	頒獎&合照	綜合大樓 1 樓
18：00-19：30	賽後晚宴	觀光餐旅大樓